

评标报告

一、项目概况

标段名称:信阳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信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及直属大队食堂厨师和服务人员劳务服务外包项目
标段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6-87-1
采购人:信阳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
代理机构:中鼎景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开标情况

本项目开标会于2026年09月21日 09:00在AI机器人开标虚拟五厅召开
截止到2026年09月21日 09:00 本标段（包）共收到4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
开标记录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服务地点	投标内容	投标有效期	开标备注
1	光山县大时代餐饮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1021488.39	三年，签合同 一年，对投 方一年度服 核合格服务 可续订后， 一年的，采 则，采购合 解除，合同 的权利	符合现行国家 、相关行业规定的 采购要求	采购人指定地 点	为信阳市公安 支队及直属大 队食堂厨师及 服务人员（具 体详见采购文 件）	60日历天（从 投标截止之日 算起）	
2	郑州上膳聚合餐饮管理有限公 司	1030000.00	三年，签合同 一年，对投 方一年度服 核合格服务 可续订后， 一年的，采 则，采购合 解除，合同 的权利	符合现行国家 、相关行业规定的 采购要求	采购人指定地 点	为信阳市公安 支队及直属大 队食堂厨师及 服务人员（具 体详见采购文 件）	60日历天（从 投标截止之日 算起）	

3	郑州云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31000.00	三年，签合同一年对投标方考核合格，方可续签合同，否则，解除的权利。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为信阳市公安支队及直属大队提供餐饮服务(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4	信阳市豫唐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900000	三年，签合同一年对投标方考核合格，方可续签合同，否则，解除的权利。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为信阳市公安支队及直属大队提供餐饮服务(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三、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组长为刘新宇，成员为丰丽娟、李鑫、邹志红、陈宁。

四、 评审情况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每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了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未通过原因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未通过原因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每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了详细审查。未通过详细审查单位情况如下：

其他单位均通过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了详细评审，最终打分结果如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最终得分	排序
1	信阳市豫唐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80	1
2	郑州云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7.21	2
3	郑州上膳聚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96.83	3
4	光山县大时代餐饮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82.68	4

五、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如下：

	推荐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
第一中标候选人		信阳市豫唐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		郑州云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		郑州上膳聚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组长）：

刘书宁

评标委员会成员：

李丽娟

李鑫鑫

邹志红

陈宁

